

HKCZ01

# 海口市财政局文件

海财社〔2019〕6555号

签发人：伍振湘

## 海口市财政局 关于拨给各区防控登革热疫情经费的请示

市政府：

市卫健委再次报来《关于申请拨给各区防控登革热疫情经费的函》。经研究，我局请示如下：

自我市突发登革热疫情以来，已启动Ⅱ级防控响应。截止10月28日累计报告本地病例246例，丁晖市长指示“不惜一切代价，坚决控制疫情”，目前登革热防控工作由市卫健委牵头负责，防控责任主体为各区政府。我局已通过市本级预备费安排市级单位防控经费2149.88万元，根据财权与事权相匹配原则，各区所需防控经费应由各区政府承担。但由于今年区里连续遭遇非洲猪瘟、

登革热等重大疫情，财力紧张。我局建议同意市卫健委此次来文申请，从我市预备费中补助区级资金共计 1358 万元，其中，秀英区 380 万元、龙华区 280 万元、琼山区 380 万元、美兰 280 万元、桂林洋开发区 18 万元、高新开发区 10 万元、综合保税区 10 万元，用于登革热防控工作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，联系人：韩慧，电话：68722699)

---

海口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11月21日印发

---